**附件2：**

**发展团员对象及程序**

**一、发展对象及条件**

1.年龄在十四周岁以上，二十八周岁以下的中国青年，承认团的章程，愿意参加团组织的相关工作、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的，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;

2.申请入团青年应已注册成为青年志愿者，思想积极上进，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3.在校期间学习态度端正，且入学以来，学习成绩优异，所修课程原则上无补考或重修科目。一年级新生可以期中或学期成绩为参考。遵守校规校纪，未受过校纪处分和其他处分;

4.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品行良好，热心班级公共事务，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。

**二、发展程序**

**（1）本人提出入团申请。**由本人向所在团支部提出书面入团申请。

**（2）确定入团积极分子。**团支部在入团申请人中确定入团积极分子，由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，并报院（系）团总支审核。

**（3）入团积极分子的教育、培养和考察。**团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团员作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。向入团积极分子介绍团的基本知识;了解入团积极分子的思想觉悟、道德品质和现实表现等，做好培养教育工作，引导入团积极分子端正入团动机;及时向团支部汇报入团积极分子情况;并向团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团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。

**（4）确定入团介绍人。**申请入团的青年要有本支部的两名团员作介绍人，入团介绍人应向被介绍人解释团的章程，说明团员的条件、义务；指导被介绍人填写《入团志愿书》，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;向支部大会负责地介绍被介绍人的情况。

**（5）召开支部大会讨论，形成支部决议。**青年入团必须经团支部大会讨论通过。**讨论青年入团的支部大会,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。**

**（6）团总支推荐。**各院（系）团总支应按照择优推荐的原则，从严把关，按照比例推荐符合条件的青年，并组织被推荐青年填写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新发展团员登记表》（见附件4）。

**（7）校团委进行审批，并办理入团手续、发放《入团志愿书》、举办入团仪式。**校团委按照优中择优的原则，确定各院（系）最终发展团员名单，并通知入团审批结果。被批准入团的青年，从支部大会通过之日起取得团籍、计算团龄,并交纳团费。